

大学写作课成刚需,如何跨越理想和现实的鸿沟

写作也许是能让人受益一生的技能。我们的学生从小学开始看图写话,经历初中、高中的作文训练。但是及至研究生阶段,不少学生的学术论文写作水平仍然堪忧,套路作文、缺少逻辑、引用不规范、甚至东拼西凑……

当大众为高考作文评价导向、中学作文教学争论不休时,不少高校,包括清华大学、复旦大学等近年都已开面向全校学生的写作课,无一例外是为了解决同一个问题——学生写作能力的缺失。

开设这类课程的老师来自各个学科。复旦大学环境系教授马臻也是其中之一,他开设的“科研生存技能和学术规范”课有相当一部分内容就是针对研究生的学术写作和通俗写作的问题。在他看来,大学开设写作课已成一种刚需。但更重要的是,学生要主动摆脱应试作文的窠臼,更有针对性地提高写作能力。他的同事,哲学系的郁喆隽更是追溯到,学生写作能力的缺失还在于为应试而长期“操练”的“药丸式”阅读。

——编者



■马臻

红色、紫色、蓝色、绿色……看着眼前这份被各种颜色高亮标出的查重报告,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。幸亏这篇论文被编辑直接“枪毙”,否则后果不堪设想。我不禁责问涉事博士生:“你会写论文吗?”

谈到自己的“写作史”,这位

博士生以一种“无辜”的眼神看着我。他告诉我,当年读中学时,语文老师给他们推荐一些范文模板让他们揣摩、套用,“这样高考作文至少不会得低分”。他在另一所高校读硕士时,周围研究生的写作水平普遍不高,当时的导师就让他们参考、模仿一些写得

好的科研论文写出论文初稿,然后由导师再仔细修改。事实上,我在教授研究生写作的过程中,发现很多学生连最基本的写作的能力都不具备,我得费力地向他们强调“写作切忌平铺直述、记流水账、漫无边际”“要言之有物,有故事或者故事的片段”

“文章要有褶皱、有立体感、有味道”……

研究生本该学得很强的论文写作能力,高超的写作技能也是今后职业发展的“助推器”。但理想和现实之间似乎隔着一道鸿沟,现在大学的老师也得承担帮助学生跨过这道鸿沟的责任。

中学套路作文习惯拖了研究生学术写作的后腿

在我的教学生涯中,好几位学生都曾提及类似的“套路作文”经历,令我感到匪夷所思。

上世纪80年代末,我在上海读中学时,从未读过作文集,也无作文模板可套用,无非是初中时看《少年文艺》,高中时按照语文老师的要求收听广播电台“今日论语”评论节目,还通过办校报、勤练笔来提高自己的作文水平。我的作文曾经经常得满分,被拿到各个班级宣读,还多次获得作文比赛的奖项。

当然,中学时作文写得好,读研究生写科研论文不一定能“如履平地”。当我在复旦大学化学系读硕士,第一次写那种印出来只有两页的“快报”时,我停下实验,专心写了一个月,第二篇论文又写了一个月。期间经历的反复改稿,简直快要让我“衰竭”。

如今,学生们在中学期间经历了更加“严格”的作文训练,但现在的研究生写起论文来,却仍然毫不轻松。

论文的引言部分人云亦云,而且整篇论文像是流水账,既没有“故事”,也没有深入的学术讨论。至于英文论文,虽然很多学生已通过大学英语六级考试,写出的英文科研论文甚至连语法都不通。在我历年指导的近20名研究生中,论文写得令人满意的只有一位——在职攻读博士的教授级高级工程师。而其他学生的论文,往往需要我改很多遍才能投稿。

我认为,实验的点子、实验结

果和论文写作对于论文发表来说,缺一不可。我身边的同行也都有共识,但很多研究生还是不重视论文写作。我曾经在论坛上发过一篇关于学术论文写作的帖子,有学生看后大为不解:学术论文最重要的是实验点和实验结果,论文写作并不特别重要——只要句子通顺、读者能看懂就行了。如此强调论文的写作,岂不是在宣扬“学术霓虹灯”?遇到这种论调,我真是哭笑不得。

学生会考试并不代表会写论文

通常认为,研究生写不好论文的部分原因在于学生读本科时一般不再学习语文。虽然本科生和高中生相比,阅历丰富了不少,但如果不经常练笔,那么自己的笔就

“锈掉了”。而研究生写不好英文论文,是因为从中学到大学,英语教育中都是应试成分居多,学生会考试并不代表能用英文写好文稿。

当然,科研论文是一种需要专门学习的应用型、学术型文体。写科研论文虽无需采用修辞手法,但需要很强的分析、归纳总结和逻辑表达能力。

我也曾经感到写论文难,后来提高固然一方面是因为熟能生巧,写多了就熟悉了。另一方面,我在学术生涯起始阶段曾经遇到过几位“高人”,他们对我的指导,令我收获颇丰。

我的导师高滋教授就是其中之一。她当时兼任几家学术刊物的编委,中英文写作水平都很高。课题组研究生把论文稿打印出来给她,她会重新阅读相关文献,然后拿出一封信纸,花几天时间,用铅笔重新写英文稿,然后让研究生在电脑上把稿子打出来。她写的论文往往令人读来感觉“珠圆玉润”。更有意思的是,她写累了,会走出办公室,把在实验室的学生叫过去面授论文写作之道,有时,她会兴奋地说“又把这篇

文章救活了”。我有幸成为她的“重点培养对象”。不过,当她毕业时,她告诉我,山外青山楼外楼,我还得在出国之后跟“高手”继续学习。

2001年我去美国加州大学河滨分校,师从Francisco Zaera教授读博。从委内瑞拉到美国读博士并留在美国任教的他,兼任几家国际刊物的编辑。

第一次我将写好的文稿发给他,他用红笔把论文改得“一片红”。我以为只要按照他的意见修改好就能投稿了。改好发给他,结果第二次收到文稿,又是改得“一片红”。他不但让我补充实验数据,还把我的文稿“束之高阁”,等“冷处理”一段时间后再继续修改。一篇论文要改好几回才能投稿。我忍不住找他理论:“你改后,文章不还是表达我原先的意思吗?”他回答我说,他不能随随便便投稿,必须确保他改过的每一篇文章都是精品。

研究生论文写作教学成为一种刚需

在美国做博士后时,我研读了一些关于论文写作的书,比如美国化学会编的《The ACS Style Guide》(美国化学会风格指南)、牛津大学出版社出版的《Write Like A Chemist》(像化学家那样写作)。读这些书使我“开窍”,把写作实践和“理论”结合起来。我还接触了一些关于通俗写作的书。

我坚持认为,写作是大学生的一项最基本的技能,而从本科到研究生毕业,学生更要加强学习学术写作和通俗写作。两者在某种程度上是相通的,两者都需要准确、清楚、简洁,都需要有读者意识,把真实的信息高效地、有逻辑地传递给读者,并启发读者思考。而且,写科研论文,也不是仅仅学习一些单词、句型就行,关

键是要有学术性和逻辑性——知道这篇论文要配以什么样的讨论,知道论文里漏了什么文献,知道哪些学术观点是错的;知道以怎样的方式、先后顺序来呈现论文的各个部分,使论文能自圆其说而且让审稿人觉得思路清晰、实验设计巧妙。这些都离不开实操和学习。

2009年回国任教后,我迫切希望能开设关于论文写作的课程,但多次申请都没有获批,原因是“这些东西是技能,而不是知识”。但是,近年来,论文写作课逐渐引起国内高校的重视,我们学校其他院系也陆续推出相关课程。2015年我从复旦大学研究生院申请到“学术规范和职业伦理类课程”建设项目,获准讲授“科研生存技能和学术规范”课。

这门课主要讲授科研方法、学术道德、论文写作、通俗写作、作报告、时间管理、职业精神、职业发展等方面的技能和知识,至今累计有400多人修读,还做成了网课和暑期课程。我仿佛成了“公共导师”——把来自于各个院系、各个课题组的研究生凑在一起,给他们讲解科研和写作的方方面面。

“为什么论文写作这么重要?”“过了英语六级就能写好科研论文?”“英文润色公司能解决所有问题?”“论文写作是文学霓虹灯?”这是我在课堂上经常会问学生的问题。

我不仅把论文的各个部件“拆开来”给学生分析,写论文不要人云亦云——“如果别人这么写引言,你也这么写,你的文章就发不出”。我还

会把作者与编辑、审稿人打交道的“秘辛”告诉学生,甚至堂堂展示“惨不忍睹”的查重报告,警示学生不要抄袭剽窃。

这门课期末考核的要求是写一篇和课程相关的通俗文章。除了讲解学术写作,在课堂上我还亮出自己在报刊发表的文章,兴致勃勃地讲解通俗文章写作,包括导语写作、文章立意、再现场景法、“藏舌头”、“形事情理典”等知识点。有的知识点(比如“形事情理典”“三点一线法”),学生们未曾在高中语文课堂上听说过。

我鼓励他们,就像小孩学骑自行车,总要把自行车旁边两个辅助轮拆掉的,“丢掉模板去写作,你行的!”(作者系复旦大学环境系教授)

“圣诞树式写作” 根源在“药丸式阅读”

■郁喆隽

高中生进入大学之后,不仅会经历生活上的不适应,而且按照笔者的有限观察,学生在开始写论文时,还会遇上个难以言明的写作鸿沟。换言之,高中和大学的写作之间存在巨大的差异。两者之间如何衔接,是全世界大学都不得不直面和处理的问题。

不少大学设立了专门的学术写作课程,帮助学生跨越这一鸿沟。但从实际效果来看,有些学生本科四年都不能成功跨越这一鸿沟。如果以后没有机会再接受专门的训练,一些写作“病症”甚至会伴随他们一生。

只有名人名言的“圣诞树式写作”,妨碍了真情实感的表露

一棵本来平淡无奇的松树,人们为了让它成为好看的圣诞树,要挂上各式各样的装饰品,例如铃铛、彩蛋、丝带、灯带、彩球、花环、蝴蝶结和糖果等等。写作同样如此,从中学生到资深学者,越来越多人迷恋这类“圣诞树式写作”。

这类文章本身缺乏鲜明的观点,也没有严密的论证,但被强行加上很多“装饰品”,包括各种无关的名人名言、时髦金句、绝学大家的名号以及书名,以此来显示作者自己的博闻强记。但是这些作者未必真的阅读过那些名著。名人、名著、名言对于“圣诞树式写作”而言,仅仅是一个比较有范儿的语料库而已。

从本质上来说,这道鸿沟就是基础教育 and 高等教育两个体系的衔接缺口。

从高中进入大学不仅面临着知识结构的彻底更新,还会面对写作模式的转换。大学的学术写作是高度分工、精细化领域内的一种交往行为——即学术共同体通过印刷媒介来进行知识交流、批评和评价。它面对的是一小批专业读者和研究者。这也是为何大学低年级学生在开始写作课程论文时,往往会感到明显的不适应。

而这一“写作鸿沟”,与学生中学时开始的“药丸式阅读”和当下越来越流行的“圣诞树式写作”脱不了干系。

甚至一些资深学者也已养成了类似的写作习惯。归根结底,原因是他们的写作缺乏诚意,因而论文中充斥着学术黑话和切口。如果将那些看似高深的概念加以“翻译”,剩下的也就是一些毫无新意的“意见”了。

此外,一些学术刊物的编辑由于不熟悉某个领域的专业话语,很容易“受骗上当”,甚至推崇那些“圣诞树式写作”的论文。经济学家托马斯·索维尔曾经笑言,莎士比亚的经典发问“生存还是毁灭,这是一个问题”,如果落入如今的学术刊物编辑之手,很可能被改为“这是一个存在和非存在对立的难题”。长此以往,学者表达自己的真情实感,也会障碍重重。

为了快速寻找标准答案,造就了急功近利的“药丸式阅读”

“圣诞树式写作”在很大程度上肇始于前一个环节——阅读。很多人在中学阶段就养成了一个不好的阅读习惯:找出答案和应试的“生存需要”,为尽快找到考试需要的唯一正确答案,所以只看重文章唯一的核心观点或结论。

这种为答题而进行的阅读往往导致一个结果,那就是轻视作者的推导和论证,忽视一篇文章内部的差异性表达和张力。

然而对于需要创新的学术工作而言,找到标准答案恰恰是最没有价值的。尤其是人文社科中,研究者往往要直接面对一些经典文本。对这些文本深入剖析,进行批判性的解读,才是研究基础。甚至发现的文本中的那些前后不一、论证瑕疵和矛盾,才是揭示一些内在学术问题的线索。

几年来伴随着社交网络的崛起,也从另一方面加剧了“药丸式阅读”。

人们普遍感到自己时间日益碎片化,注意力阈限不断缩短。不少人为了节约时间,倾向于阅读别人“萃取”过的精华——就好比一个人不愿意吃新鲜的水果蔬菜,而相信每天一粒维生素药丸可以满足人的所有需要。

因而很多“5分钟阅读一本经典”和“3分钟看懂一部电影”的产品就大行其道。它们背后的逻辑都是“榨取式”的。

但问题在于,这种榨取必然会丢失一些非常关键的内容。缺乏了踏实的学术深度精读,以及功夫——例如做笔记、写感想、进行转述、总结、浓缩乃至批评,经典文本的意义是没有那么容易被穷尽的。

急功近利的阅读和学习,只能靠炫技和堆砌来营造“专业感”

一篇学术论文自然要使用不少专业的概念、名词,精准表达才能防止误解,杜绝歧义。从结果看,这种专业主义通过高筑“语词壁垒”,可以排除大部分非专业人士排除在讨论之外。聚焦问题,展开卓有成效的专业讨论,也是学术共同体内聚力的来源之一。

一个专业领域的初学者,比如大学本科,为了消去学术上的青涩,尽快融入专业研究者的圈子里,本来需要付出大量时间学习,并与同事学者反复推敲和讨论、不断练笔,来完成最初的学术积累。而一旦急功近利,急于求成,他们也会走一条成本较低的捷径——邯郸学步式地使用大量专业词汇,通过炫技和堆砌概念来营造一种“专业感”。然而,一篇内在逻辑不通,但充斥了专业“黑话”的论文,会让专业读者也望而却步,甚至对作者本人的学术评价带来伤害。

还有一些初学者会陷入一种误区,即认为自己讨论的问题前无古人后无来者。他们甚至会因此生造一些词汇,试图宣示其原创性。但大多数情况下,自以为的原创概念,是千年前的古人早就讨论过的。那种原创假象,其实只是阅读量少的结果。

所以刚刚迈入学术大门的年轻人应该仿效“奥卡姆剃刀原则”,在写作上也做到“若无必要,勿增增概念”。先顺着前人的轨迹走一遍,才会知道他们付出的努力和遭遇的难题。毕竟学术写作不是造词比赛,语词是学术表达的手段而非目的本身。

更有一些初学者会混淆修辞与论证。一个世纪之前,西方的学术写作尚未定型,因此当时的一些经典作品常带有修辞和论证混淆的问题。如今一些学生喜欢这样的经典作品,从而模仿那种略显“美式”的行文方式,甚至在我们的日常对话中也有类似现象,例如押韵的排比句好像更有气势也更有道理一些……

中学语文教育教的大部分写作方法就属于修辞,而不是论证。论证本不需要华丽的辞藻和绚丽的语言,而需要明确的定义、清晰的推导、环环相扣的说明和具有相关性的例证。

论证容易给人枯燥乏味的感觉。而修辞则追求在有限的时间和字数内引起读者的关注和共情,甚至打动他们去行动。修辞与论证混淆容易给读者造成一些误导,其中之一就是混淆事实和价值判断,将作者本人的价值判断偷偷灌输给读者。

对现代学术写作而言,没有修辞的论证就可以独自成立,反之就不是学术写作。当然如果文笔尚佳,在有效论证的基础上加些修辞,可以有“锦上添花”的效果。而一些文艺青年之所以容易在学术上“误入歧途”,到底还是吃了“美文”的亏,所谓“信言不美,美言不信”。

(作者系复旦大学哲学系副教授)



本版图片:视觉中国